

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文件

厦文旅〔2022〕389号

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关于公布权责事项清单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》《娱乐场所管理办法》《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《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管理办法》《广播电视无线传输覆盖网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以及《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行政许可事项清单（2022年版）的通知》（闽政办〔2022〕50号）和《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的通知》（厦府办〔2022〕90号）精神，我局对《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权责事项清单》（厦文旅〔2021〕247号）进行动态调整。调整后，我局

行政许可 34 项，行政确认 3 项，行政处罚 289 项，行政监督检查 31 项，其他行政权力 15 项，其他权责事项 90 项，行政强制 4 项，行政奖励 1 项，现予以公布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权责事项清单

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

2022 年 12 月 24 日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办公室

2022 年 12 月 26 日印发